

隆德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 (2025 年度)

(公示稿)

隆德县自然资源局

2026 年 4 月

依据《宁夏回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调整完善工作的通知》《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细则（2025版）》等文件要求，发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在规划体系中的基础性作用，强化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对“十五五”发展规划空间需求的统筹引导、科学配置、支撑保障，切实提高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战略性和科学性、协调性，针对性解决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施年度体检中发现的空间矛盾突出问题，规范、有序、高效做好隆德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

一、编制核心原则与范围

核心原则：严守空间安全底线，不突破总体规划确定的保护目标任务，不改变总体规划既定的空间结构和格局，以“十五五”发展要素保障为主线，统筹空间优化与底线管控，实现多规协同衔接。

编制范围：与总体规划保持一致，覆盖隆德县行政辖区全部国土空间，分为县域、中心城区两个层级；其中中心城区范围东至杨店村，南至南凤山，西至光联村，北至北象山，总面积为 1625.71 公顷。

二、核心维护内容

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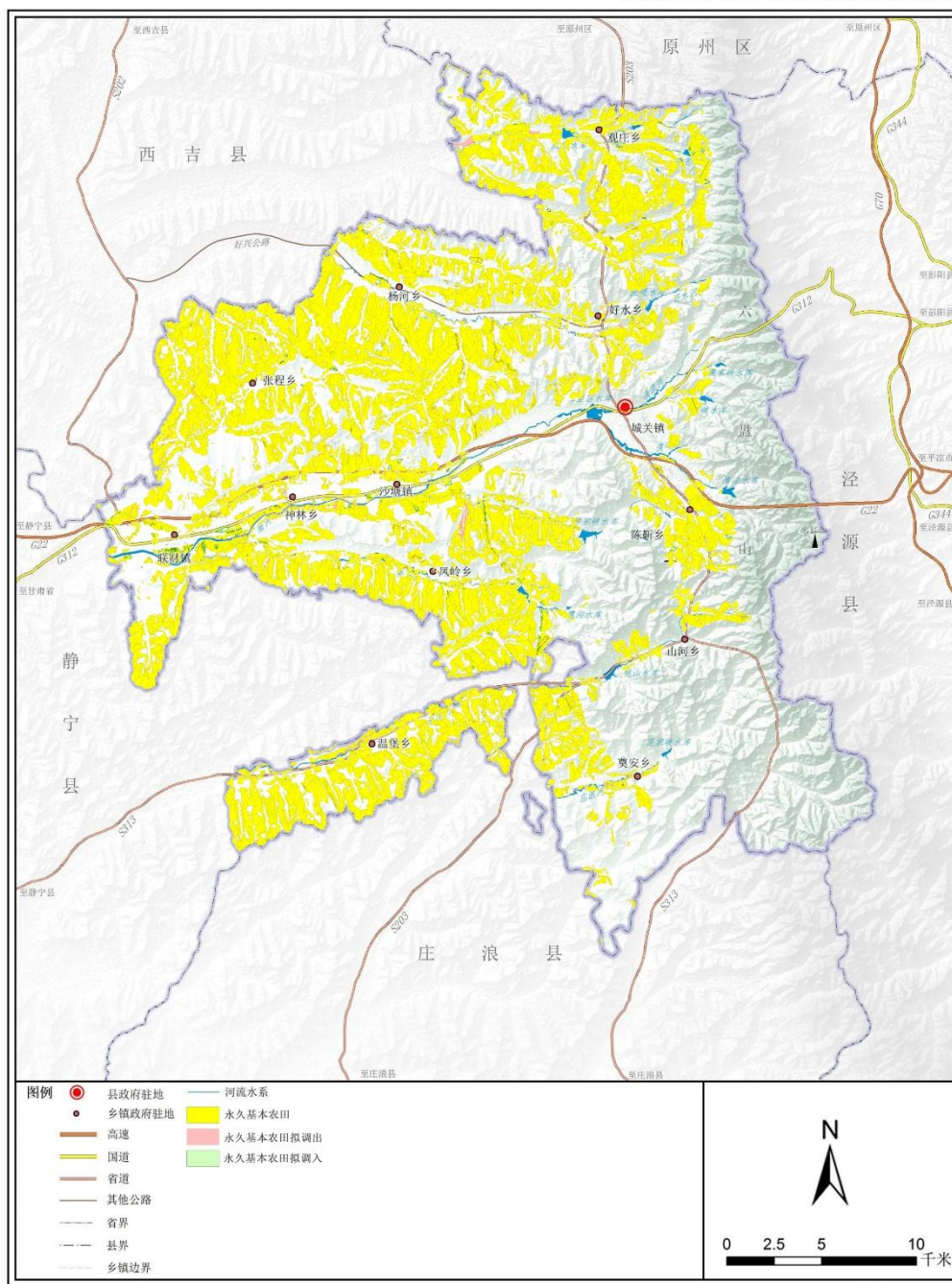
(一) 三条控制线优化维护

作为本次维护的核心管控内容，严格遵循国家相关管理办法，实现底线不突破、布局更优化。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按照“数量不减少、质量生态有提升、布局更优化”的原则，衔接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调出零星破碎、不适宜耕种、耕作条件不稳定等用地，优先将长期稳定利用的优质耕地、高标准农田划入保护范围，确保全县耕地保有量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不低于总体规划明确的任务指标。

隆德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2025年度)

永久基本农田调入调出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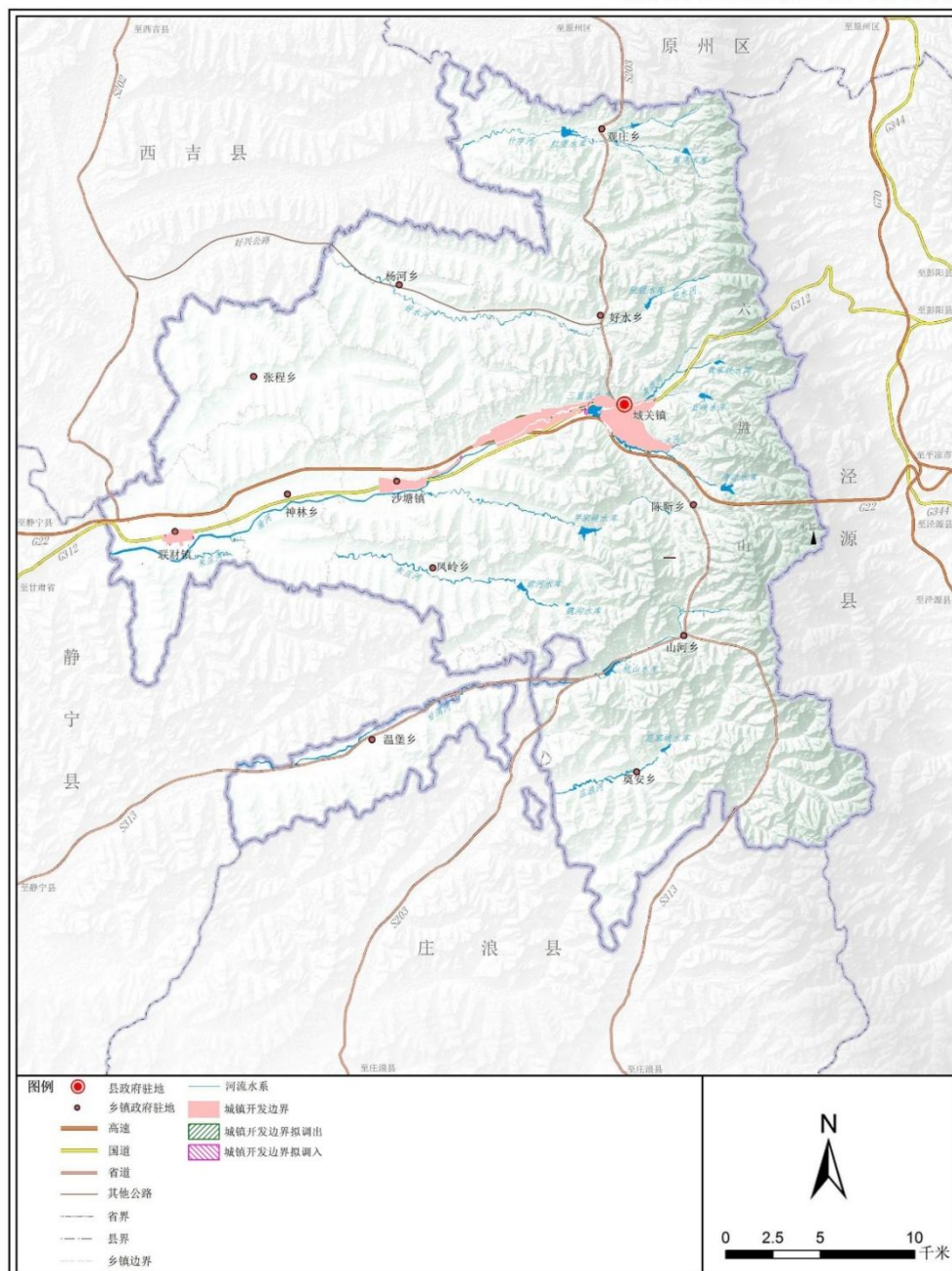


生态保护红线：本次维护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隆德县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统筹深化资源保护与开发利用，全力守护县域生态安全。

城镇开发边界：按照“总量不突破、布局更集聚、功能品质有提升”的原则，重点保障“十五五”重点项目及近期急需建设项目空间需求。

隆德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2025年度)

城镇开发边界调入调出示意图



隆德县人民政府 编制
2026年4月

隆德县自然资源局 制图
北京世纪农丰土地科技有限公司

02 (二) 重点建设项目清单维护

落实隆德县“十五五”发展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确定的重大任务、重大工程空间需求，发挥规划的统筹协调作用，因地制宜动态增补项目，将 2026 年重点建设项目和“十五五”规划重点建设项目纳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重点建设项目安排表。本次规划动态维护共新增 792 个重点项目，其中，包括能源项目 198 个，交通项目 41 个，水利项目 35 个，城市基础设施项目 52 个，防灾减灾项目 27 个，生态项目 71 个，产业项目 171 个，民生项目 197 个。

03 (三) 空间布局与管控体系优化

规划分区维护：在保障规划分区主导功能基本稳定的前提下，结合三条控制线布局优化，衔接自然保护区、历史文化保护范围、河湖管理范围等各类空间管控要求，联动调整规划分区，实现多规协同。

中心城区规划用地布局维护：在不改变城市总体格局和空间结构的基础上，结合国民经济和社会需求，优化中心城区用地结构与布局，完善城市功能，补齐公共服务短板。

城市重要控制线维护：在不突破总体规划强制性内容的前提下，优化城市绿线、蓝线、黄线、紫线具体边界，保障“四线”布局规模基本稳定、功能不降低、服务范围不改变，实现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等资源的有效保护。

其他专项控制线维护：衔接河湖管理范围，优化县域洪涝风险控

制线，提升城市安全韧性水平。